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1号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全市房屋 市政工程“五一”假期安全 生产工作的提醒函

各区（县、市）、开发园区住房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市建设安质总站，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市党委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进一步做好2025年“五一”假期全市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工作，有效管控安全风险，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和重大安全风险，现就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切实增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

各地各单位要清醒认识“五一”节假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严峻性，切实提高政治站位，统筹好发展和安全，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强化安全生产红线和底线思维，把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摆在突出位置，坚决克服麻痹心理和松懈思想；开展安全风险研判工作，清楚掌握工地底数和动态问题隐患整改

情况，以实际举措把控辖区内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形势稳定，为人民群众度过平安、祥和的节日营造良好氛围。

二、开展重点领域隐患排查治理

各地各部门要结合《关于印发<宁波市房屋市政工程领域重大事故隐患综合排查整治 2025 行动实施方案>的通知》（甬建函〔2025〕30 号）等文件要求，聚焦重点环节实施精准防控。

（一）高度重视管理人员到岗履职

“五一”节假日期间在建房屋市政工程，项目负责人、项目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管理人员、总监理工程师等安全生产关键岗位管理人员，必须到岗履职。如确有特殊情况无法到岗履职的，应提前报告企业，履行相关请假手续，由企业派遣具有同等资格的人员到岗履行职责。务必落实“凡有施工作业必有管理人员现场管理”的铁律。

（二）实施危大工程安全重点管控

各建筑业企业和房屋市政工程项目部要聚焦危险性较大的分部分项工程，针对易发生事故的部位环节（如深基坑、高支模、高边坡、建筑起重机械等），加大企业内部安全生产管理力度，推进重大事故隐患综合排查整治，开展自查自纠行动；重点排查整治危大工程专项施工方案编制、审批审签、现场实施和联合验收等工作；突出危大工程严格按照专项方案施工，相关人员应到场指挥，监理单位应实施旁站监督，确保安全措施落实到位。

（三）加强现场高风险作业项管理

各地各部门要高度重视“高处作业、有限空间作业、工地动火作业”三类易发高发事故的施工高风险作业项，参照危大工程进行提级管理；督促指导施工单位落实高风险作业“一方案、一细则”管理要求；其中高处作业人员必须按规定佩戴安全帽、系好安全带，查验“三宝、四口、五临边”基础性防护工作是否到位；有限空间作业必须落实“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硬性规定；动火作业等特种作业人员必须持证上岗。三类高风险作业项在作业前，必须进行作业区域现场交底，使一线作业人员明确作业区域存在的客观风险，消除周边安全隐患，再行施工。

三、强化应急值班值守处置效能

各地各部门要密切关注雨情、汛情，及时了解并发布预警信息。各建筑业企业要高度重视“五一”节假日期间值班值守工作，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和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制度，确保通讯联络畅通。各地各部门应与辖区在建项目建立高效畅通的联络机制，随时保持应急状态，一旦发生突发事件或紧急情况，应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及时妥善处理并及时报告。

市住建局节日期间值班电话：89180555。

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年4月27日

